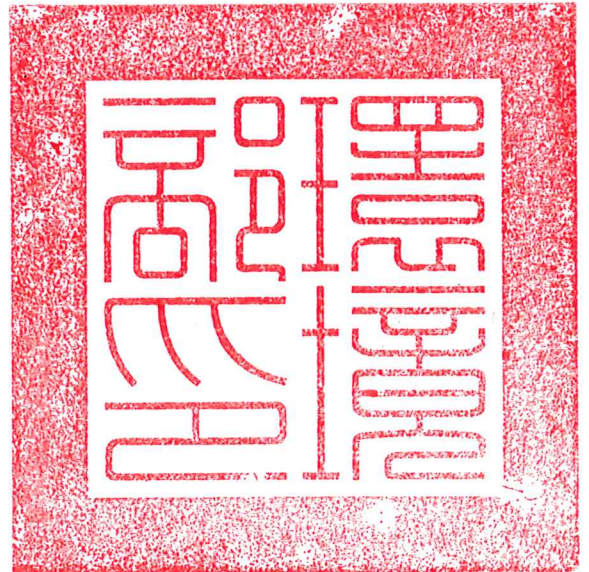


檔號：
保存年限：

環境部 公告 最新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年3月25日
發文字號：環部空字第 1141016169 號



主旨：公告本部自公告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委託景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船舶燃油及航空燃油資料查核或檢測燃料品質。

依據：

- 一、移動污染源燃料販賣進口許可及管理辦法第14條。
- 二、行政程序法第16條第2項。

公告事項：

- 一、本部依法委託景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船舶燃油及航空燃油資料查核或檢測燃料品質，自公告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
- 二、前揭涉及燃料品質檢驗工作，景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合本部核發許可證之檢驗測定機構（台旭環境科技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執行。

部長 彭啓明